

证券代码：002134

证券简称：天津普林

公告编号：2026-043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10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6年8月13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参与表决8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路志宏女士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1、《关于聘任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因经营发展需要，经公司总裁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聘任易剑平先生为公司高级副总裁，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2026年8月1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2、《关于公司向招商银行天津分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行申请不超过8,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不超过一年。授信额度的业务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流

动资金贷款、人行电票承兑、国内信用证、商票保贴等，具体金额及业务品种以银行批复为准。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8 月 1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十三日